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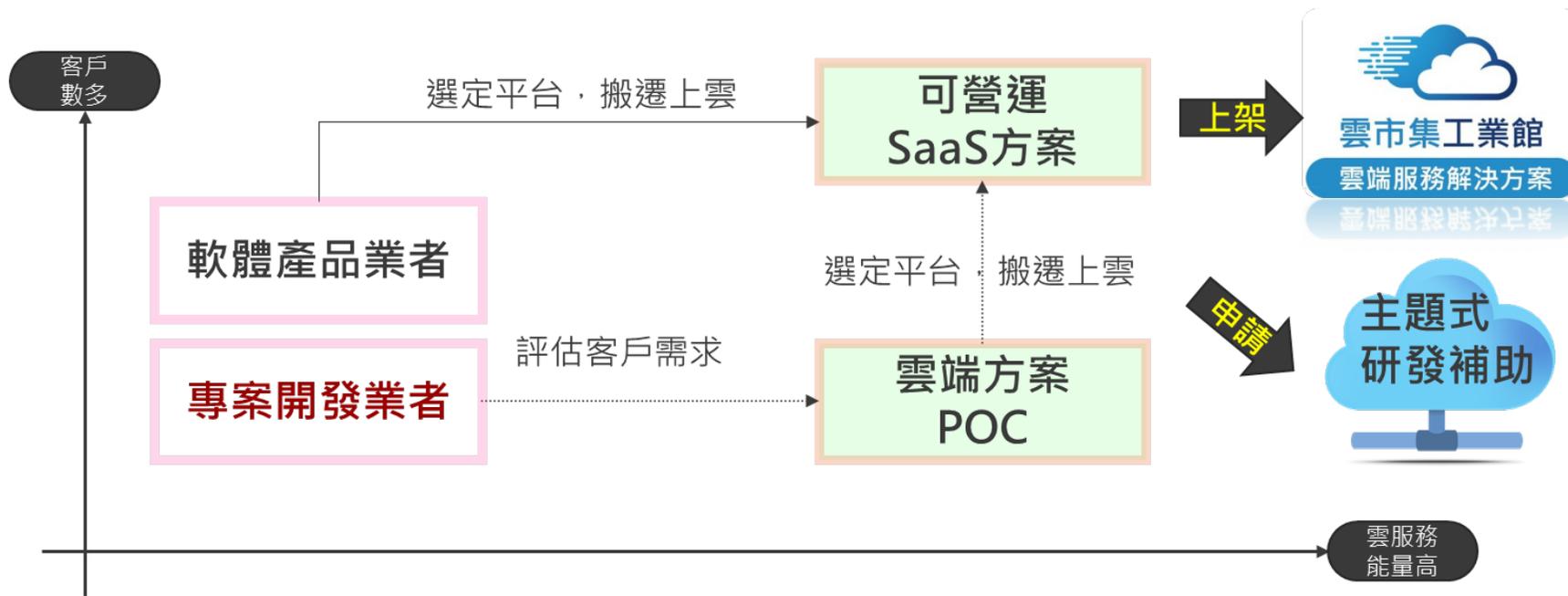


數位雲服務政府資源說明會

111年4月13日



推動背景



- **數位點數補助**：補助客戶上雲的誘因

- **客製化輔導**：協助資服業者發展雲服務/產品方案

- **主題式計畫**：協助資服業者發展雲服務並帶動一定規模的客戶上雲



數位雲服務主題式研發補助計畫

- 壹、推動背景
- 貳、申請對象
- 參、提案重點
- 肆、審查原則



壹、推動背景(1/2)

一.政策依據: 行政院110年起推動「雲世代產業數位轉型」

1. 鼓勵資服業者發展具國際競爭力的**產業雲服務**，透過跨雲整合、服務串聯及數據共享，協助大量面臨轉型困境的中小企業降低數位化門檻，提升營運效能、顧客體驗及商模再造等產業競爭力。
2. 服務品質**需可具體量測**，以**持續精進服務品質**，並聚焦SaaS服務建置、導入與客戶成功指標(如:數據增值服務、服務水準協議(SLA)、續約率...等)





壹、推動背景(2/2)

二.補助規劃：

鼓勵業者**槓桿公有雲基礎發展雲服務**，**解決**領域別客戶**痛點(POS)**並往「**協助客戶成功**」方向，以達**永續商轉經營(POB)**。



(資服業者: 薪資 ↗ ; 投資 ↗)

(中小微企業: 營收 ↗ ; 外銷 ↗)





貳、申請對象(1/5)

一.申請對象及資格(1/2)

(一)申請對象

以欲開發公有雲服務、平台服務之**資服業者**為主要申請對象，可由資服業者單獨提案或由資服業者主導聯合平台合作夥伴、領域代表性業者等多家企業共同提案。

(二)申請資格

1. 共同資格：

- (1)申請業者須依法辦理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不含本國設立及外國營利事業在台設立之分公司】。
- (2)不得有陸資投資，依經濟部商業司商工登記公示資料查詢服務公告資料或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陸資來台投資事業名錄進行認定。
- (3)非屬銀行拒絕往來戶(註1)；申請公司淨值應為正值(註2)。

註1：非屬銀行拒絕往來戶之認定依「台灣票據交換所」所出具證明資料為準，應由該所出具受理截止日前半年內之「票據信用查覆單」，並加蓋查覆單位圖章。

註2：公司淨值之認定，以申請時最近一年度會計師財務簽證之查核報告書為準；若無會計師簽證之查核報告書，則以營利事業所得結算申報書之財務報表為準。公司於計畫申請當年度始登記成立者，得以公司設立登記資本額查核報告書，以及最近一期會計師期中查核/核閱報告或申請前一個月之自編財務報表代替。如公司淨值原為負數，但於計畫申請前因辦理增資，期中財務報表已轉為正值，視同符合申請規定。



貳、申請對象(2/5)

一.申請對象及資格(2/2)

2.特定資格：

- (1)資訊服務業者：應具有效期間內之「經濟部工業局資訊服務機構服務能量登錄證書」（IT類）；或於公告收件截止日前完成能量登錄申請，且須在111年7月31日前通過登錄審查。
- (2)中小型製造業、中小型服務業者：年營業收入應於新臺幣20億元以下（過去1年或過去3年之平均孰低者計，以會計師財務簽證之查核報告書或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書之財務報表為認定依據）；屬製造業者，須依法辦理工廠登記（依法免辦工廠登記者應檢附主管機關核發之證明文件）。



貳、申請對象(3/5)

二.補助上限、執行期程及補助標的

(一)補助上限：每案以政府補助3,000萬元為上限，政府補助經費占總計畫經費以50%為上限；若多家聯合提案，則主導資訊服務業者應占上述政府補助經費之50%以上。

(二)執行期程：自公告日起至112年11月30日止。

(三)補助標的

開發中小型製造業/中小型服務業等產業領域需要的SaaS服務或PaaS+SaaS服務。

技術發展	行銷推廣	維運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利用公有雲基礎打造雲服務➤ 整合服務方案上雲/打通斷點，數據賦能加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線上數位行銷操作，串連平台合作夥伴、社群經營➤ 線下推廣(如折扣優惠、經銷分潤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規劃符合中小企業需求之彈性方案(如按月、按用量、訂閱制等)➤ 規劃可行商模，需追蹤效益至結案後2年

註4:SaaS(Software as a Service)指軟體僅需通過網路，不須經過傳統的安裝步驟即可使用，使用者通常經由網頁瀏覽器來存取服務。

註5:PaaS(Platform as a Service)指提供中介軟體、開發工具、商業智慧(BI)服務、資料庫管理系統等服務，用來支援業者加快SaaS應用服務的建置、測試、部署、管理與更新。





貳、申請對象(4/5)

三.領域類別

類型	摘要	補助範例
製造業雲服務	針對 <u>金屬扣件</u> 、 <u>食品加工</u> 、 <u>紡織</u> 、 <u>橡塑膠</u> 、 <u>化粧品</u> 等製造業次領域數位轉型需求，開發適合中小型製造業的 SaaS 服務 PaaS+SaaS服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以<u>產銷透通</u>雲端化方案為訴求，轉化已具使用基礎之製造業服務上雲並增值(如內部營運提升、外部客戶滿意度提升)。2. 應提供/整合至少2個製造業相關之數位服務，如供應鏈管理(如: 採購、物料追蹤、產能規劃)、生產管理(如: 品質管理、設備管理、流程可視化)，或其它(如: 能源管理、排程最佳化)。
服務業雲服務	針對 <u>零售服務</u> 、 <u>生活休憩</u> 、 <u>時尚</u> 、 <u>餐飲</u> 、 <u>日用品</u> 等服務業次領域數位轉型需求，開發適合中小型服務業的 SaaS 服務或 PaaS+SaaS 服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以<u>掌握客群數據</u>、<u>打通流程斷點</u>為訴求，後台數據整合上雲且回饋，以利商家解析消費需求、優化產品服務。2. 提供/整合至少2個服務業相關之數位雲服務，如虛實情境整合(如: POS機整合、O2O搜尋推播、紅利積點...等)、MarTech精準行銷(如: 顧客輪廓分析、CRM、智能客服、社群管理...等)，或其他營運相關服務(如: 金/物流、店鋪/庫存管理...等)。
小微企業雲服務	因應 <u>9人以下之小微企業</u> 在數位化程度與資訊能力不足，補助資服業者打造輕量、便捷易用之數位雲服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以打造<u>小微企業數位化第一站</u>為訴求，提供相關<u>輕量化雲服務</u>，打開小微企業的商機。2. 以<u>SaaS服務為主</u>，如<u>輕量化服務</u>(如: 進銷存、訂單/顧客管理)或其他基礎營運上的串接(如:金/物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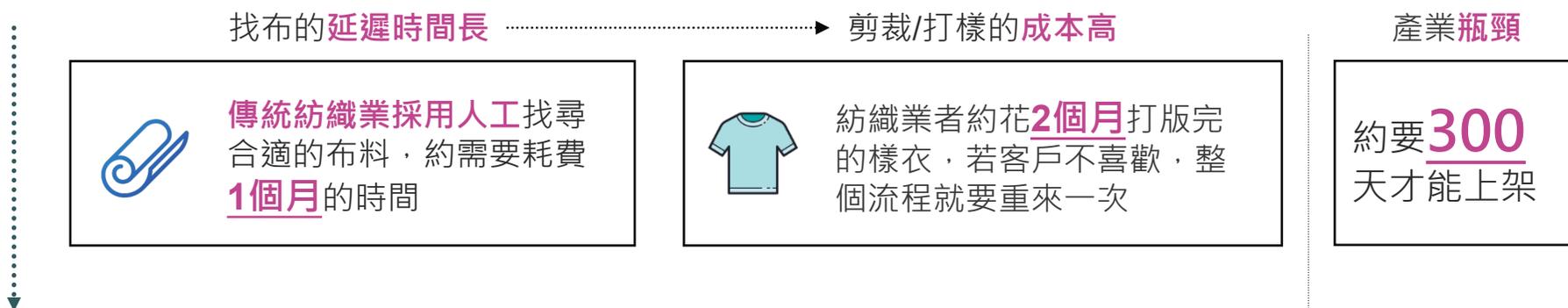


貳、申請對象(5/5)

範例: 製造業雲服務

代表: frontier 打造紡織業雲服務，**時尚新裝從300天縮短到7天上架！**

客戶痛點: 過去紡織業者單靠人工作業，導致耗費大量的時間與設計師溝通與對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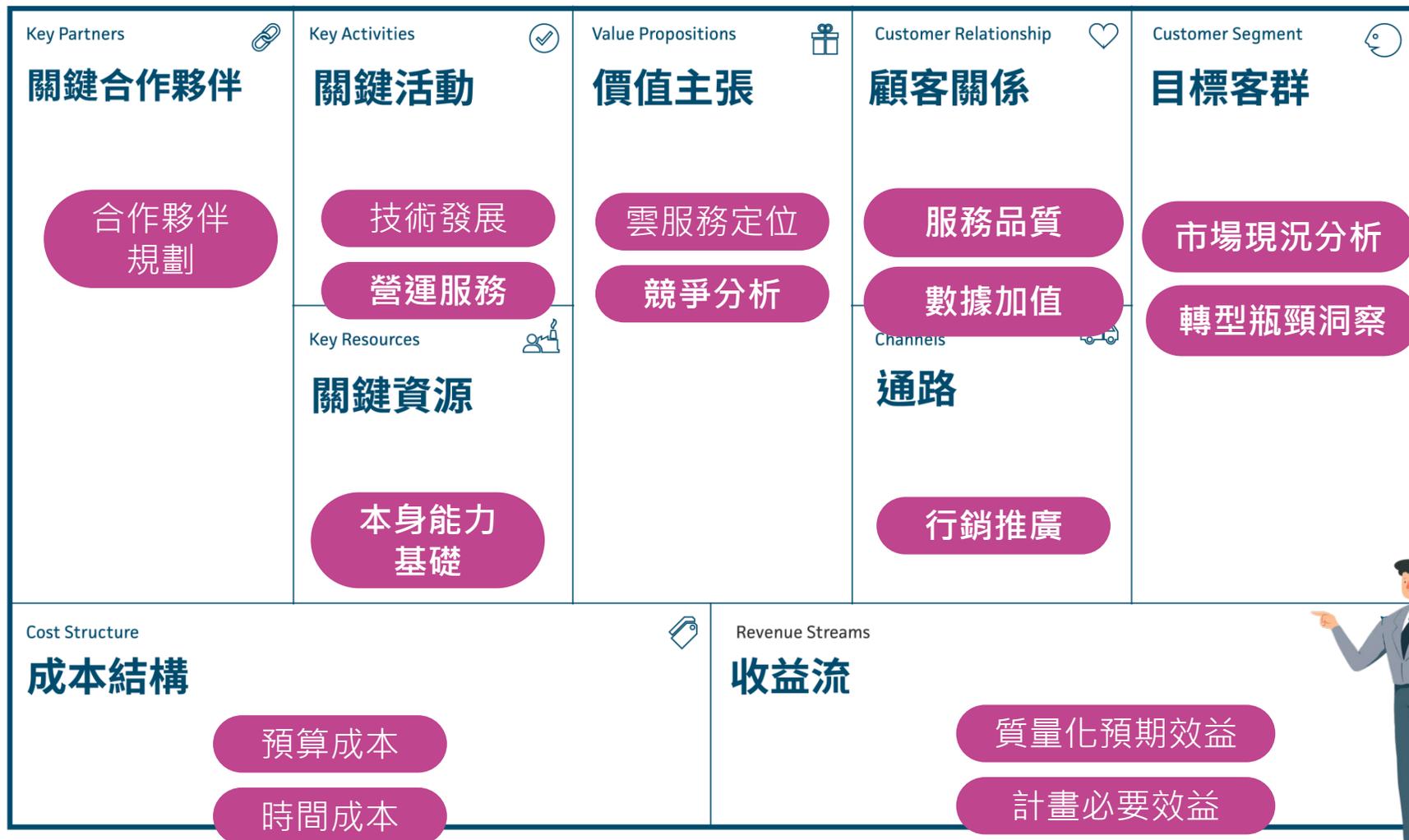
解決方案: 累積**2萬多塊**布片，以人工智慧為核心打造**線上布料資料庫**





參、提案重點(1/4)

參考產業規劃商業模式實務作法，申請業者應從下列各點敘明數位雲服務的規劃





參、提案重點(2/4)

資訊安全規劃：提案業者應提出雲服務的資訊安全規劃，包含網路管理、資料安全、存取控制、資安管理、營運持續、生命週期保護等面向之建議，且建置及導入35%以上應為國內業者產品及服務，計畫驗收至少須達必要要求之條件。

依序	項目	說明
1	網路管理	須有防火牆、入侵偵測等資安設備保護，若透過遠端連線進行管理則必須透過加密通道，登入時必須採用安全的身分鑑別機制。
2	資料安全	應具體說明包含啟用資料加密、保護資料之傳輸、紀錄存取機敏資料，以及定期備份資料等。
3	存取控制	應具體說明包含實體存取限制、異常通報機制、異常日誌紀錄以及防竄改機制等。
4	資安管理	應具體說明包含強制使用強密碼、限制遠端對安全網路的存取、密鑰管理的職責分離以及保持軟體/韌體更新等。
5	營運持續	應具體說明包含加密備份、自我監測、監控及偵測容量使用情況等。
6	生命週期保護	應具體說明包含資通訊系統須於上線前及營運期間定期進行弱點掃描及滲透測試，高風險漏洞應被評估並依計畫可接受方式處理。



參、提案重點(3/4)

請提案廠商須詳細填妥資安管理自評表

自評項目	項目說明	自我評核				佐證資料說明	顧問查核結果			
		符合	部分符合	不符合	不適用		符合	部分符合	不符合	不適用
使用防火牆與VPN	須有防火牆、入侵偵測等資安設備保護，若透過遠端連線進行管理則必須透過加密通道，登入時必須採用安全的身分鑑別機制。				V					
資料安全										
啟用資料加密	對於資通訊系統中的資料應評估決定是否採取加密保護措施。									

如勾選不適用，廠商須說明原因





參、提案重點(4/4)

請提案廠商須規劃帶動中小企業客戶使用

帶動中小企業客戶使用	家數	於提案時自行設定中小企業使用家數之目標，依技術審委員核定為條件	企業自行訂定認定基準(如合約、發票或使用記錄等)，但須經技術審之審查委員同意。	相關證明文件
	服務黏著度	<p>於提案時自行設定達成條件，但須經技術審之審查委員同意，應達以下條件(至少 1 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使用率：設定企業客戶於限定時間內有一定程度的服務使用次數、頻率或使用量。 2. 續約率：設定企業客戶於合約期滿後，願意續約比例之目標。 3. 長約率：設定企業用戶願意簽訂 18 個月長約比率之目標，但若因 SaaS 服務特性，低於 18 個月，請補充說明原因。 	企業自行訂定認定基準，但須經技術審之審查委員同意。	相關證明文件



肆、審查原則(1/3)

將審查雲服務是否扣合產業數位轉型願景目標，茲說明如下：

一、目標客群及價值主張(30%)

審查項目	審查重點
目標客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市場現況分析:評估應用端產業/領域是否具一定規模，論述具潛在發展機會與成長性尤佳➤ 轉型瓶頸洞察：評估是否具體從客戶角度解析應用端產業痛點及所需服務論述具先期調研投入或代表性用戶案例尤佳
價值主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雲服務定位：評估雲服務是否引導中小企業提升數位營運；協助製造業疏通產銷商流尤佳；協助零售服務業掌握客群數據尤佳➤ 競爭分析：評估雲服務在同類型業者盤點及分析（如：技術功能、市場占有率、價格區間等）是否具競爭優勢



肆、審查原則(2/3)

二、實施方法(50%)

審查項目	審查重點
關鍵資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身能力基礎：是否具領域實績、已投入資源
顧客關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服務品質：評估服務水平目標是否適當，所衡量指標應與雲服務相關且充分及如何客觀地衡量及監測服務水平目標，並聚焦SaaS服務建置、導入與客戶成功指標(如:數據增值服務、服務水準協議(SLA)、續約率...等)➤ 數據增值：評估是否提供資料分析或增值應用服務給企業客戶，數據遷移功能、服務和執行成本是否合理；論述具協助中小企業用戶完善數據治理尤佳
關鍵活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技術發展：是否槓桿公有雲基礎，資料落地及金流落地配套規劃可行性。鼓勵SaaS業者發展具國際競爭力的「微服務」(micro-service)，以服務不同的業態/樣態➤ 資安部署：網路管理、資料安全、存取控制、資安管理、營運持續、生命週期保護等面向規劃是否完整(詳申請須知附件四)，以及是否採用多雲架構建立服務備援機制➤ 營運服務：商模獲利模式與商轉營運規劃可行性(如客群導入意向佐證)
關鍵合作夥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合作夥伴規劃：關鍵合作夥伴必要性，分工是否明確
通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行銷推廣：市場行銷規劃是否具體，導入到中小企業之可行性



肆、審查原則(3/3)

三、預期效益及產出(20%)

審查項目	審查重點
成本結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經費及時程可行性：科目經費預算編列是否清楚明確；並涵蓋計畫執行期間可能遭遇的風險評估
收益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質量化預期效益：是否擴大既有業務、帶動營收成長、客戶成長。➤ 計畫必要效益：提案廠商第一年（111年）員工薪資提升5%、第二年（112年）員工薪資提升5%（查核辦法請詳參申請須知附件二）、新增投資、帶動中小企業客戶使用家數（平台需有一定量體支撐，帶動導入企業家數以發展新商模業態，朝永續經營邁進）、提升客戶營收、<u>結案前將本計畫補助開發標的上架臺灣雲市集或雲市集工業館。</u>



雲市集工業館數位點數補助計畫

- 壹、背景緣起
- 貳、雲端方案遴選(供給端)
- 參、數位點數申請(需求端)
- 肆、常見問題



壹、背景緣起

一、推動目的

- 在行政院科技會報辦公室指導之下，經濟部中小企業處於去年推動「臺灣雲市集」
- 工業局為協助中小型製造業上雲普及化，推動雲市集工業館，規劃補助點數採購雲服務，以提升生產或營運效能





貳、雲端方案遴選(供給端)

一、申請期程

- 遴選作業：已開放遴選，採隨到隨受理，於文件備齊後安排審查，經審查通過之雲端解決方案自入選名單公告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有效
- 受理申請：自公告日起開始受理，最遲應於111年8月20日前完成送件

二、申請資格

營業項目登記	基本條件	實績證明	無違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 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I 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I 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實收資本額 100 萬以上■ 非陸資企業及外國營利事業在臺設立之分公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具有雲端解決方案銷售實績■ 營運實力或品質之獲獎紀錄、專業認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無執行政府計畫違規及停權處分■ 無欠繳應繳納稅■ 無違反法律規定之情事



貳、雲端方案遴選(供給端)

三、申請類別

依序	企業營運端類	依序	工廠生產端類
1	產-生產與作業管理	6	人-生產的人員管理或相關應用
2	銷-行銷管理	7	機-生產的設備管理或相關應用
3	人-人力資源管理	8	料-生產的原物料管理或相關應用
4	發-研究發展管理	9	法-生產的規章制度管理或相關應用
5	財-財務管理	10	環-生產的環境管理或相關應用

四、申請方式及應備文件

- 申請方式：請連結本計畫指定網站(請詳右邊QR code)以及公司統編註冊帳號。
- 應備文件：如下



遴選申請網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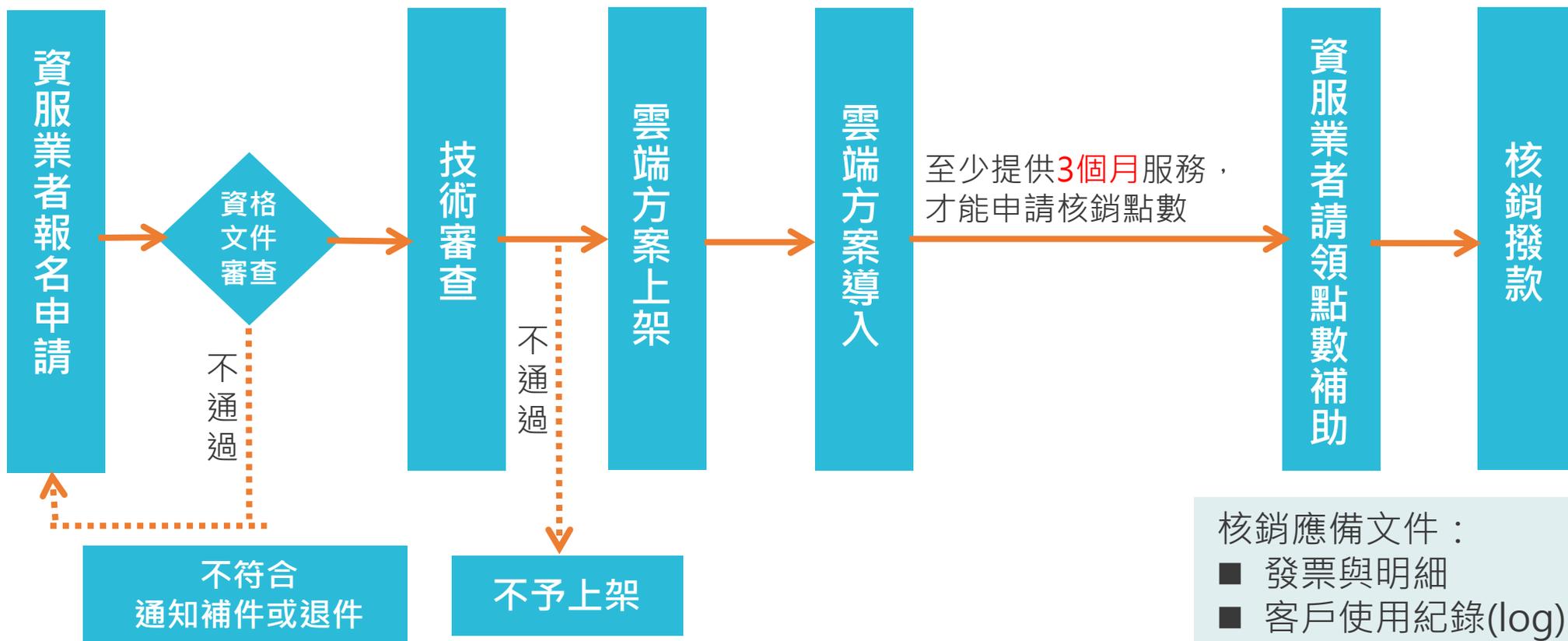
1	2	3	4
最近1年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年度損益及稅額計算表	合法納稅證明文件 (中央+地方無欠稅證明)	廠商實績之證明文件 (此方案的實績)	申請表資料





貳、雲端方案遴選(供給端)

五、申請時程



說明：

1. 雲端方案費用由申請廠商自訂，但不得高於市售價格
2. 雲端方案服務提供至少3個月
3. 中小微型企業購買時支付自籌款，於合約期程結束後，由資服業者以點數請領補助款





貳、雲端方案遴選(供給端)

六、方案審查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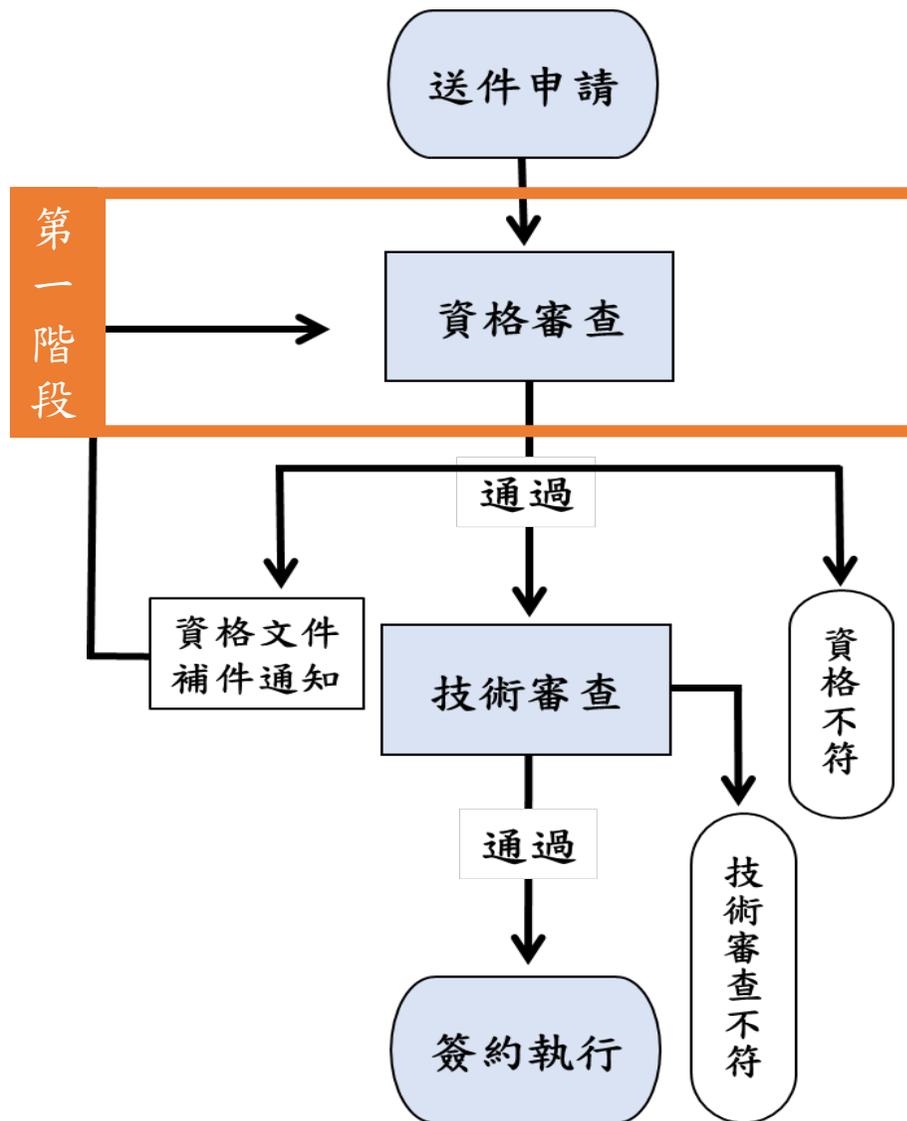
(一)資格審查階段

說明：

1. 送件：申請業者於遴選系統送件方案，由資策會進行資料資格審查，如缺漏者會通知限期內補件。

2. 資格審：

- ① 「補件未完成者」或「資格不符者」，由資策會以Mail通知資格不符合。
- ② 資格審查通過者，由資策會以Mail通知進入技術審查，並請廠商於限期內提供技術審查簡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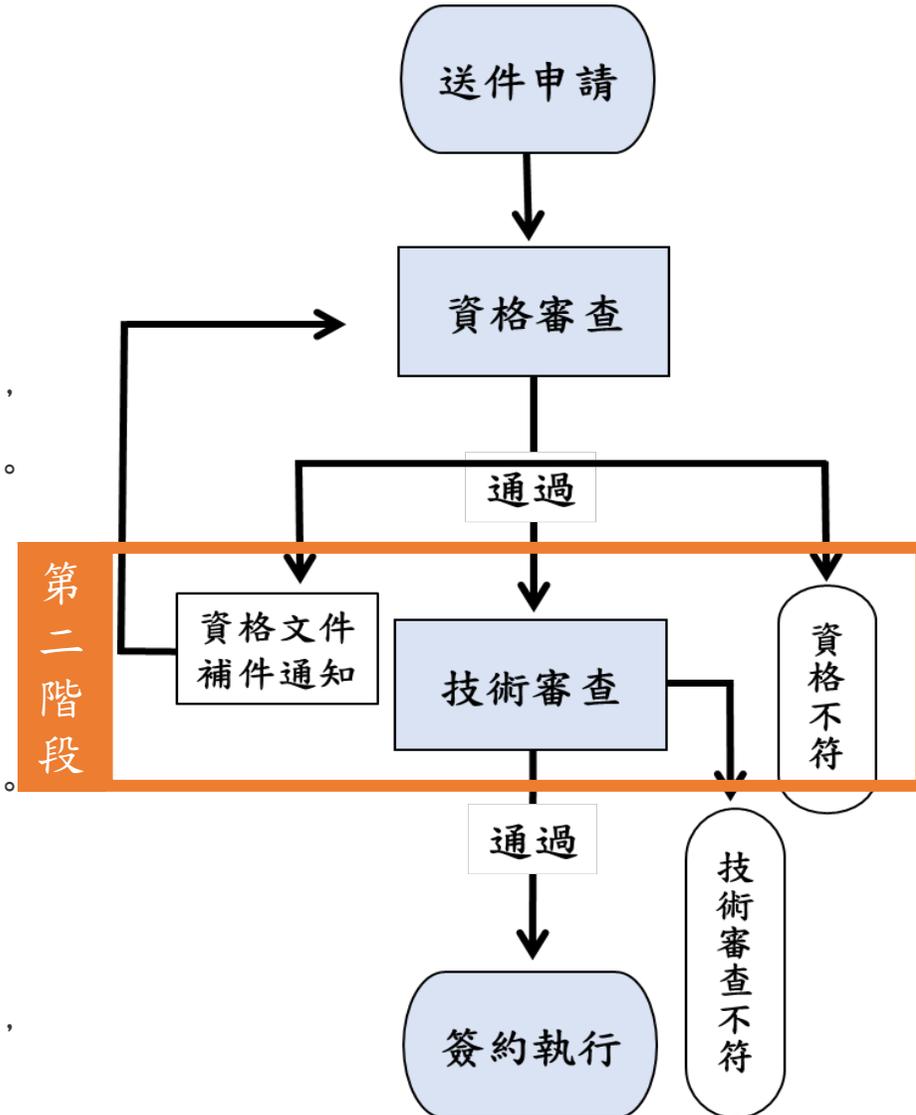
貳、雲端方案遴選(供給端)

六、方案審查作業

(二)技術審查階段

說明：

1. **書審**：通過資格審查之業者相關文件(如申請書、方案技術特性說明、技術審查簡報)，審查委員於期限內於遴選系統進行初步書審。
2. **會議審**(實體為主、線上為輔，視情況安排)：約5-10家業者或10個方案以上，安排審查會議(2-3位委員)，由委員現場針對內容詢問，依審查重點逐一檢視，並請委員填妥審查意見。
3. **共識決議**：該場次廠商簡報完後，以共識決議確認技術審查通過之方案清單。
4. **核定公告**：將技術審查結果提供局內核可後，資策會將Mail通知，並於計畫網站公告





貳、雲端方案遴選(供給端)

七、審查重點

(一)方案技術特性

審查重點	評估方式說明
大量連線	雲端架構及系統效能規劃，產品遇大量連線之承載量服務水準
大量計算	雲端架構及系統效能規劃，系統能承受多少用戶同時連線運算或處理
資源彈性調度	雲端架構是否具有彈性資源調度功能，當量大時是否增長資源，量小縮減資源
服務不中斷	雲端架構是否具有服務不中斷功能之偵測、系統故障仍能持續服務之穩定性
雲端負載機制	系統於真實網路(三大電信)環境下整體效能表現，並確保負載平衡機制可正常運行並使使用者感受達到服務等級協議(SLA, service-level agreement)水準
資安風險	下列項目是否無中高度以上資安風險：程式碼檢測、網站弱點掃描、主機弱點掃描、APP 資安檢測、滲透測試、第三方開源元件安全及授權



貳、雲端方案遴選(供給端)

七、審查重點

(二)方案推廣/運營規劃

審查重點	評估方式說明
雲端解決方案對中小型製造業的適用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申請內容與操作說明影片能針對解決方案的雲端架構、規格、性能、穩定性、易用性等有清楚說明。■ 能提供中小型製造業合適價格或特定優惠措施，例如可提供續約優惠來鼓勵企業養成使用習慣。
雲端解決方案行銷推廣能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具市場實績：付費有效(尚在履約期限內)之客戶合約或銷售發票影本等證明文件。■ 資訊服務廠商具有實體行銷網絡，或推廣行銷計畫內容說明完整、有具體可行性。
資訊服務廠商營運穩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資訊服務廠商財稅相關文件可證明財務穩健。■ 營運、技術能力或方案品質相關證明文件，例如獲獎紀錄、專業認證、工業局技術服務機構能量登錄等。
資訊服務廠商服務能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具備導入雲端解決方案的服務能量，例如提供技術服務諮詢及教育訓練。■ 代理經銷者可提供原廠授權等證明其具備技術服務能量。



參、數位點數申請(需求端)

- 一、受理期間: **已公告**，申請至**8月底**
- 二、申請對象: 實收**資本額1億元以下**或經常僱用**員工數200人以下**之**中小型製造業**，須有**工廠登記證(或免工廠登記)**，符合資格最高核給20萬點
- 三、使用方式: 可採購雲市集工業館之解決方案，最高可用數位點數**折抵5成**費用 (即業者只需**自付1/2**費用，餘**1/2**以數位**點數抵用**，折抵上限20萬點)。
- 四、點數申請入口: 歡迎各位請掃下方QR code，先行註冊領點數。



立刻註冊

領點數3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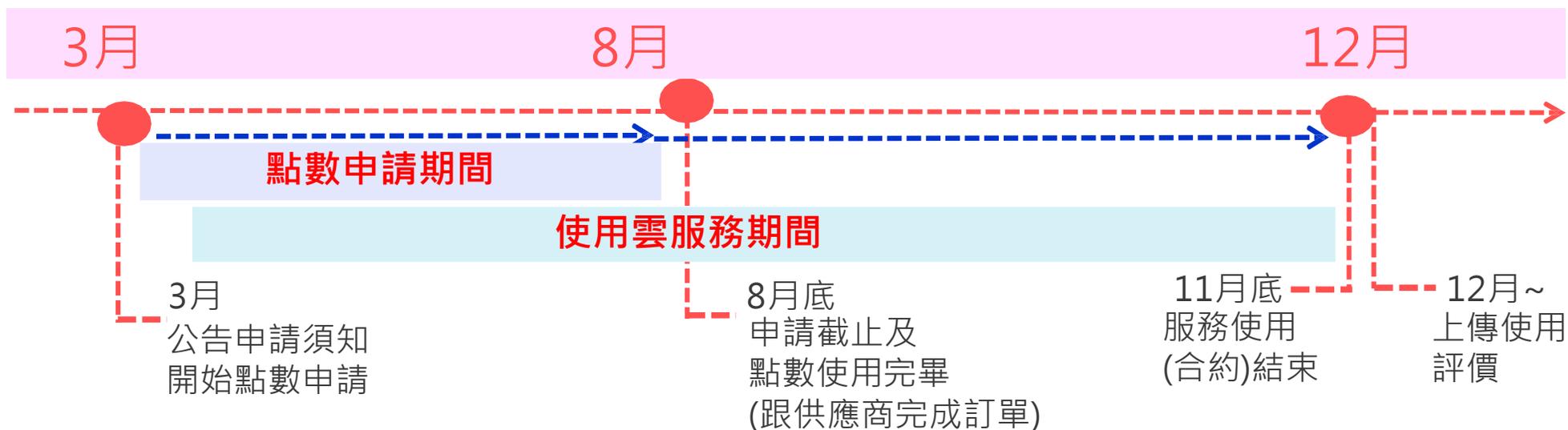
Step1 填寫基本資料 完成註冊	Step2 備妥 應附文件	Step3 按出 送審點數資格
--------------------------------	----------------------------	------------------------------





參、數位點數申請(需求端)

五、申請時程



六、工業館系統已開放，**歡迎**中小製造業者**申請點數並選購方案**。



肆、常見問題

問題	回覆
1、請問去年已上架工業館的方案，是否要重新送件審核？	如廠商已去年上架工業館，不用重新遴選，請於「工業館平台」登入即可進行方案調整及上架作業。
2、請問審查需要多久的時間呢？	審查作業包含資格審查(預計1-2天)，以及技術審查(累計5-10家業者或10個方案以上就安排)；當確定安排技術審查時，將提前通知廠商準備。 提醒廠商需準備能佐證雲端方案銷售實績(能辦認銷售費用和使用期程)的資料：如客戶合約或銷售發票影本等證明文件。
3、請問中小型製造業可申請多少數位點數？	依「數位點數申請須知」公告為準。
4、請問去年申請過雲市集或工業館的業者，還能申請嗎？	因希望政府資源幫助到更多業者，會排除去年已使用過雲市集或工業館的數位點數之對象。
5、請問什麼時候開始點數核銷呢？核銷需要準備什麼文件呢？	依「數位點數申請須知」內容，補助辦公室後續會舉辦點數核銷說明會，提前通知需要準備的文件。



機會難得 敬請把握



任何疑問或意見指教，歡迎電洽專案辦公室
聯絡窗口：(02)2784-4792 分機16(劉小姐)或18(卜小姐)



輔導資服產業轉型雲服務

壹、輔導對象

貳、輔導資源

參、輔導流程說明



壹、輔導對象

一、聚焦對象：

針對欲發展雲服務(0-1)之資服業者，由技術法人偕同領域專家，輔導業者從專案導向(一次收費)的做法轉型雲服務的商業模式(訂閱制)，分成以下對象：

對象	樣態說明
具軟體/產品基礎	如在MES產品基礎上，開發「雲端智造執行系統(MES on Cloud)」，提供客戶以月付型租購式輕鬆導入MES服務模組
具客群/數據經營基礎	如在ERP系統上協助數萬家企業導入E化流程管理，也推出雲端版本，提供客戶新一代的雲端ERP服務方案
具硬體/地瑞基礎	如在客製化POS產品上，投入智慧零售、智能餐飲等智慧商業服務(AIoT)領域應用，提供雲服務+硬體全方位解決方案



貳、輔導資源

二、輔導方案:

(一).技術面，著眼於「資服業轉型雲化的解惑」，引導欲跨入雲服務之業者或軟體開發人士掌握關鍵契機。



工作坊課程



雲服務參考指引



領域專家



輔導資源

(二)行銷面，鏈結其他計畫分項資源，如參加數位轉型交流活動、SIG聯盟、產業高峰論壇及黃頁網站媒合服務等行銷資源進行露出，以帶動更多需求端使用雲服務。



數位轉型成果發表
(雲服務亮點技術展示)



數位轉型交流會
(產業數位轉型交流)



影音廣宣
(雲服務方案媒合)



參、輔導流程規劃

三、雲服務輔導流程:

Azure
為例

Azure雲端導入架構

策略 Strategy

計畫 Plan

就緒 Ready

導入 Adopt
(搬遷 / 創新
Innovation Migration)

治理 Govern

管理 Manage

輔導
步驟

Step1:
雲端服務評估

Step2:
雲端服務遷移

Step3:
測試

Step4:
雲端服務管理/優化

- 推動規劃POC規劃

- 由具雲服務輔導能量的領域專家協助評估，建議方案的雲端架構，並透過技術指導帶領資服業發展雲服務
- 由資策會協助對接公協會或廣宣等事項
- 參與的資服業者需產出能給企業客戶試用的方案，並有試用佐證

- 參與經費

- 資服業者需自籌投入10萬元

